

关于调整榕城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计划 (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2 月 28 日在揭阳市榕城区第七届
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上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局长 魏伟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1 年，我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严格按照区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预算计划，财政部门在财政收支平衡压力持续加剧的情况下，注重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力度，严格预算执行，优先保障重点支出需要，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次序。因财税收入短收、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预算总支出较年初出现变化等因素，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拟对我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进行调整。

一、调整事由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难以完成既定的目标，需调减年度收入目标

年初，我区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按可比增长 6% (其中税收收入可比增长 7.42%)，总体上，全年受减税降费、问题楼盘解决进展慢以及自身经济基础薄弱等不利因素叠加影响，

截至 11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进度已落后序时 6.85%，其中税收收入落后序时 8.86%，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已难以完成年初既定的目标。

为使得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更加符合实际，我区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拟调整为 75037 万元，比年初计划 78824 万元调减 3787 万元，全年预计同比实现正增长。

（二）因年中新增债券转贷资金，按规定应调整预算

为保障区委重大决策和区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区发改局、区财政局按照“急需、成熟、统筹、集中”的原则，积极争取地方新增债券资金。2021 年市下达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6 亿元（一般债券 1.5 亿元，专项债券 4.5 亿元），按规定需纳入预算管理，根据《预算法》第六十七条规定，需要对 2021 年预算进行调整。

（三）预算总支出较年初发生变化，按规定应调整预算

今年，因财税收入无法按年初计划实现，同时，年初计划的部分土地出让收入也无法达到预期，全年收支出现较大缺口，全年可支配财力比年初计划减少，需调减全年总支出。

综上，由于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财政预算收支均出现较大变化，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需对财政预算进行相应调整。

二、调整结果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计划

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计划拟调整为 75037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减 3787 万元（详见附件 1）。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减去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及结转下年支出，安排线下还本支出 13130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计划相应调整为 203339 万元，比年初计划 316722 万元调减 113383 万元（详见附表 2、3）。主要原因为，虽然我区今年采取多项措施，增加财政可支配财力，年底预计市安排临时救助 3.5 亿元，比年初预计 2 亿元多 1.5 亿元，但仍无法达到年初计划的收入规模，一是因涉及市规划调整等原因，造成岭南明珠等问题楼盘处置无法完成，加之受减税降费等其他因素叠加影响，造成财税收入比年初短收 3787 万元；二是因政策性调整，今年我区棚户区 60 多亩存量土地无法完成出让，全年仅完成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4 项 42846 万元，且市为均衡市区间财力调度，全年我区仅获得土地出让分成 2464 万元，造成年初计划从土地分成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28943 万元无法实现。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调整计划

一是因年中上级新增专项债券转贷资金以及省市追加基金专项补助资金增加基金支出等需相应调整支出指标；二是因棚户区土地今年尚未完成出让，棚户区项目今年偿还国开行贷款、回购国开基金股权等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1.25 亿元没有来源可列支，需进行压支处理，待棚户区土地出让后予以转列支出；三是因年度部分土地出让无法完成，年初计划调出资金规模无法完成，需调减全年调出资金（详见附表 4）。

三、债券转贷资金情况

今年上级下达我区的债券转贷资金具体分配情况榕城区人民政府已于 2021 年 10 月向区人大常委会提请审议《关于 2021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议案》（揭榕府案〔2021〕6 号），并已经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详见附表 5）。

截至 12 月 27 日，财政已拨付 46469 万元，拨付进度 77.45%，项目实际支出 7699.74 万元，实际支出 12.83%。

四、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目前，上级下达我区直达资金 71391 万元，其中，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750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13882 万元（详见附表 6）。

五、隐性债务清零化解情况

我区纳入存量隐性债务项目为，2014-2015 年，我区根据市政府 14 揭城投债资金使用方案，先后向市城投公司借入三笔城投债 15942 万元，用于古城保护项目、承办我区揭惠高速项目和临江南路改造工程项目。今年按省要求须实现存量隐性债务“清零”，我区应偿还本息资金 3117 万元，其中本金 2898 万元，利息 219 万元，2021 年 8 月份，在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专项借给我区 3000 万元用于 14 揭城投债的偿还，至此，原借入 14 揭城投债本息资金已全部偿还完毕，我区已实现了存量隐性债务“清零”，达到了省的考核要求。

六、工作措施

我们将紧紧围绕区委的工作部署，聚焦主责主业，全力组织财税收入，确保调整预算计划落实到位，科学谋划好新一年财政各项工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抓牢抓实，加强财税收入工作。树立全区抓收入、管财理财“一盘棋”意识，发挥财政工作专班作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抓好税收收入，在抓好日常征管工作基础上，重点做好楼盘欠缴土地增值税的清收清缴工作，集中力量推动岭南明珠、帝景湾、榕东新城等问题楼盘解决；围绕招商选资，引进优质项目做好土地出让工作；抓紧对接市有关部门，加快粤东冰雪世界等土地出让收入结算工作；深入推进市场主体普查工作；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国资收益等收入，多措

并举增加收入，确保收入应收尽收。

（二）正视困难，全力争取上级支持。随着去年中央财政特殊政策的逐步退出，也不再发行抗疫特别国债，财政实际可用财力减少，同时，各领域财政支出增长刚性较强，财政兜牢“三保”基本支出、实施“十四五”规划、乡村振兴、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资金需求较大，在不考虑上级临时救助情况下，今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两本预算收支存在缺口，以及历年形成的暂付款挂账仍无法消化。预计明年，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对此，我们将直面财政存在的困难，重点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一是财政支出坚持“三保”优先次序，确保全年“三保”保障到位；二是坚持无预算不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从紧安排各项支出；三是预计明年收支财力仍存在较大缺口，我们将及时向市反映困难，恳请市加大对我区的补助力度。

接下来，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脚踏实地、勤勉工作、全力以赴，为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活力古城、产业强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